**资质证书（副本）原件**

**使用承诺书**

 今长安大学 学院 拟对“ ”项目进行投标，招标单位需当场验证投标单位资质情况（原件），现向长安大学地质调查研究院借用 证书（副本）原件一套共 页。承诺不对资质证书（副本）原件通过任何方式复制留底，不转借他人，于 年 月 日之前按期归还，如承诺人违反承诺，造成的一切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承诺人承担，且地调院不再授权承诺人使用资质证书，并保留追究承诺人其他相关责任的权力。

 承 诺 人：

 单 位：长安大学 学院（盖章）

 日 期：

经办单位：长安大学地质调查研究院

 经 办 人：

日 期：